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 10月 24日以 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临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25年10月 30 日在北京朝阳区佳程广场 A 座 23 层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。本次会议应出席 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子伊女士主持,公 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提出审核意见如下:

- 1) 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 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- 2) 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三 季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:
- 3) 在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 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华夏幸福 2025 年第 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,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,依据充分,

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,计提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,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华夏幸福关于公司计 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31日